

《南北朝唐五代佚文辑考》商榷

何 湘

读2002年《文献》第三期祝尚书先生《南北朝唐五代佚文辑考》(简称《辑考》),发现所辑佚文中至少有两篇并不是“佚文”。

《辑考》所辑的第一篇“佚文”——晋张说的《游九龙潭宴别序》,并非晋人张说的文章,而是唐朝宋之问的作品。它的完整题目为《奉敕从太平公主游九龙潭寻安平王宴别序》,全文见于《文苑英华》卷七〇九,《全唐文》卷二四一、明张燮编《宋学士文集》卷七、上海图书馆藏清抄本《宋考功集》卷九。

明明是唐代宋之问的文章,清人吴秋士为什么会将它误解为晋人张说所作呢?这可能源于文中的一个错字——“予晋以来,一人而已”中的“予”字。从字面上看,“予晋”只能理解为“我们晋朝”,实际上,这个字在《文苑英华》中作“子”字。“子晋”指王子晋,周灵王太子,后舍弃富贵,学道仙去,见《列仙传》卷上。序中,作者用王子晋来称颂不慕荣利、自甘淡泊的安平王。那么,安平王是谁呢?《辑考》认为安平王是晋司马孚。据《晋书》卷三七《安平献王传》记载,司马孚,字叔达,晋宣帝司马懿次弟。仕魏,历官至尚书令,助司马懿诛曹爽,以功加侍中。后迁司空,转太傅。晋武帝受禅他被封安平王,进拜太宰,都督中外诸军事。司马孚终身官荣爵显,未曾归隐,绝不是王子晋一流人物。序中的安平王应当是指武则天堂兄武惟良的儿子——武攸绪。据《旧唐书》卷一八三《外戚传》记载,武攸

绪，天授中封安平郡王，圣历中，弃官隐于嵩山，以琴书药饵为务。《新唐书》卷一九六《隐逸传》所记略同。正因为武攸绪弃王爵隐居，与丁子晋相同，所以宋之问称赞他为“子晋以来，一人而已”。

《辑考》的第二篇“佚文”——江敦的《让婚表》，仅九句，但也非《全宋文》的佚文，文章也不是江敦所作。

此文的全文已见于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之《全宋文》卷五五虞通之名下，是据《宋书》卷四一、《南史》卷二三、《初学记》卷十、《艺文类聚》卷十六收录。

《宋书》卷四一《后妃传》记载：“宋世诸主，莫不严妬，太宗每疾之。湖熟令袁悛妻以妒忌赐死，使近臣虞通之撰《妒妇记》。左光禄大夫江湛孙敦当尚世祖女，上乃使人为敦作表让婚曰……太宗以此表遍示诸主。”说明此表并非江敦所作，而是宋太宗命他人代作。《南史》、《艺文类聚》都没有记载这篇文章的作者，只有《初学记》卷十明载为虞通之作，但《初学记》后出，或者徐坚见《宋书》有“虞通之撰《妒妇记》”的话，便一并将这篇表归在虞通之名下了。由此看来，这篇表文是否虞通之所作也就有了疑问，但表并非江敦所作，则是确定无疑的。

至于江敦其人，也不如《辑考》所言“事迹待考”。敦字叔文，仕宋，尚孝武帝女临汝公主，拜驸马都尉，入齐，官至侍中，秘书监，国子祭酒，卒谥“敬子”。《南齐书》卷四三、《南史》卷三六有传。

作者单位：湘潭师范学院中文系研究生